

一千零一种离别与相逢之

快乐的王子以及女子(下)

■何 芬

15分钟城际高铁，将王子和月月又一次带回了沪城。

王子与月月每周至少要去沪城处理图书编辑事务一次。这就是以沪城为中心辐射周边次中心城市的半小时经济圈。但每次王子下到站台，都会回头看一眼身后长长的站台，打量着站台上形形色色的人们，那须臾迟疑，就像一个很久没有来到这座城市的陌生人。而月月惯有的信念和充沛的精力，会让她不假思索地拉上王子的手，迅速汇入地铁对接闸道口来来往往的人流。

“城市这么大，怎么可能会遇见他。”王子再一次跟自己确认，并看了看身边的月月。而月月正在翻看微信，最后确认相亲的地点。

他们走到约定的酒店的门口时，一个红猪波鲁克图案的微信头像跳出来，月月好奇地打开一看，是她爱豆的，眼睛笑成弯月儿：“我就要见到我的爱豆了。”留言上说，“月月，我们已经到了。遇见一个朋友，要在楼下咖啡厅聊一会。你们先上去。”回复完后，月月一把抱住王子，还没跟王子黏糊，心里又生出了些纳闷：“万年老干部风的爱豆，今天怎么换微信头像了。”

说是爱豆，其实是月月一次工作场合的“救命恩人”。

一个业内中坚在自己车上拉着月月的手不放，月月碍于情面，听他东聊西扯，忍到了目的地。下得车来，月月一脸的不悦，就往活动会议室里冲。一般工作场合中的男女如果要单独同车，男性出于对女性的尊重，都会注意避讳一下，分开时段入场。但那个业内中坚跟着月月后脚就进了会议室。当时他们去得早，会议室里就只有70后作家杨乔在那坐着翻看一本书。他们坐下后，那个业内中坚一直跟月月说话，月月都没有回应。等人陆陆续续来多了，业内中坚身边自然就围满了人，无暇顾及其他了。等到会议结束时，月月特意等到那个人走了后，才走出会议室。走出会议室，却见杨乔坐在他的别克车里，横在大门口台阶下叫她：“你不走吗？坐我车吧。”车走出没几步，杨乔还摇下车窗，跟在停车场亮着车灯抽烟的那个业内中坚打了个招呼：“大家都等您呢，我先走了。”

他们的车驶入大道，月月想把头偏到窗外看琉璃夜色，却又想起今天这事，眼泪啪嗒滴下来了，却又不好掩人耳目地擦。就在这时，杨乔把纸巾递了过来，说：“感冒了吧，下午听你发言就觉得有鼻音。”说完，杨乔打开车上的音响，放出一曲轻音乐。在音乐的掩护下，月月这才擤了擤鼻子，顺势把眼泪擦干。

就因为这事，月月又要跟王子再次强调，她爱豆是极勇敢又极温柔的人。看到牛高马大的月月说着说着，又要到她这个小个子这里来求依靠，王子赶紧用手挡着月月黏过来的头，取笑道：“早知道，你当时就应该跟恩公说，无以回报，只有以身相许。”说完，王子划开月月的手机，指着那个头像说：“一直觉得他文风稳健，叙事传统，没想到他微信头像来自宫崎骏动画，这不是那种喜欢向海派写作致敬的80后大男生作家所喜欢的吗？！”

“但是，”月月似乎被王子提醒了什么，但在等电梯的空档，她更急于为自己的爱豆辩护：“你不觉得他这次交给我们社里的新稿，已经带了些许妖冶俊逸，但不是网络写作需要日更的那种浅显，而是他长久思考、厚重叙事打底下的一种别开生面。”

王子点点头，但也没有再说话，因为她想说的话被压到了心脏的那个位置，想跳又跳不出，“咕咚咕咚”地在那里躁动得慌——猜猜她一抬头看见了谁？

电梯“叮”的一下打开，门内站着月月的爱豆、他们一直在谈论着的70后作家杨乔，而杨乔的身旁竟然站着一个让月月和王子都大惊失色的人。

“王…王尼卡！”月月惊讶之后手舞足蹈，只剩王子一个人在那发怔。王尼卡意外地露出宽厚的笑，像个长辈一样地望着两个女孩子。只有一年没见，王子的神情里却有了些生分和害羞，只有她自己毫无察觉。

杨乔他此时不是应该和他弟弟在咖啡厅见朋友吗？难道，王尼卡就是杨乔刚才微信留言中所说的朋友？两个女孩子还没张嘴问，就被上电梯的人挤进了电梯。

此时，坐在36楼餐厅等着杨乔兄弟俩的月月和王子，心是相似的。什么杨乔啊，什么杨乔的弟弟啊，此时都变得有些飘忽了。只有王尼卡的映像，此时正从他俩四年的光阴慢慢倒流回他们的心里，将他们的心又填得满满的。

那阵子，月月和王子都在互相攀比似的在学业上、对外竞赛中大秀人格，但他们三人行的表面格局是没有改变的。但那晚，王子因新得了奖学金，请王尼卡吃了串串，没有叫月月，就拆穿了这种虚假和谐。串串事件那晚以后，王子也就被月月在同学们中孤立起来了。王子一心较量的心也就渐渐冷了，只剩了消极抵抗。

他们仨最后一次见面仍是在油帅哥的串串店。王子在笔记本上更新自己的网络小说，不看王尼卡，也不看月月。王尼卡跟月月聊天，她也不插话。

这时，在王子的笔记本上铺开的是一场中世纪的战场。一个学历史专业的穿越的女孩子她参透了穿越的奥秘，期望在新的穿越中摆脱爱情的痛苦。但当她跌入新的历史场景中，她遇到的问题相似的。她每次跌入新的历史场景中，不是穿着上一个历史场景的男装，就是阴差阳错又被换上男装，以男子的待遇被对待——获得尊重，但同时也得肩负重担——永远不能以女子的身份与爱着的男子相认。

王子在写自己生命的纠葛，而月月虽然性格外向，但又坚守着最后的矜持，特别需要王子给她一次次创造的与王尼卡相处的机会。那么王尼卡，是什么想法呢？

王尼卡在那天的聚餐中，竟然傻愣愣地把天给聊死了。他说：“我下周要去杭州毕业实习了。要半年不能一起玩呢。”“嗯。”这下，王子抬头回应了，但马上又把头低下去了。月月心里却想起了王子那天晚上单独把王尼卡叫出来吃串串的事情，心里一直怪着王尼卡没有立场，所以也没有说话。

后来，因为王子一直以为不接触王尼卡了，就可以走出自我生命的纠结，一直在躲避再聚，三人行到毕业了都再也没能成行。若不是毕业前晚，女生寝室里女生们挨个对王子表达了歉意，恐怕王子与月月都不能和好如初。

“如果，恋爱让女孩子不快乐；又如果，恋爱让女孩子与女孩孩子们之间不快乐，那么，恋爱还有什么必要呢？”王子和月月都以为，她们是靠着这样的信念才能和好如初的。

此时，大概是王子先想到这里，她不由地朝月月看了看，而月月却摇着王子的手，要她反脸看后面。

——王尼卡跟在杨乔后面，像一个综艺竞赛里的返场嘉宾，两人像走秀一样走进大厅，似乎要面对热情的观众来一个完美的谢幕。

当王尼卡和杨乔一起坐到王子和月月身边时，王子和月月朝两人身后望了望，异口同声道：“还有人呢？”月月接着又指着王尼卡，问了一句：“你怎么跟着过来了？”



“看你们相亲啊。”王尼卡读书时的调皮样子终于又冒出来了，他拉开座位，坐在月月身旁。月月白了他一眼：“你可真会说。我今天来见我爱豆的。”说完，月月微笑着看向杨乔。

王尼卡在月月那头碰壁，就走了这头王子的路子：“王子，那么就是你是来相亲的，对吧？”王子听了这话，有些尴尬地看着杨乔和月月，支吾道：“算……算……算是吧。”

听了这话，王尼卡趁势一把抓住王子的手，说：“来，握个手介绍一下。我是杨乔的弟弟，王尼卡。”

这才短短的时间内，就来了两次惊吓。王子的身体立马就有了反应——她一句话都没来得及说，就打嗝了：“嗝——嗝——”“嗝——嗝——”

这下，其他三个人都忙乎开了。杨乔去找服务员要热开水，月月赶紧帮王子拍后背，王尼卡拉着王子要她站起来活动一下身体。月月气急败坏地阻止王尼卡，说王子需要好好休息一下。王子一边打着嗝，一边被二人搅得坐也不是站也不是。闹着闹着，王尼卡突然靠近王子身边，大声“啊”了一下。

他们，这一下着实是突然，把王子狠狠地吓了一跳。王子被这一吓，竟然就不打嗝了！

三次惊吓，渐渐在杨乔端来的热开水中平缓了。不再打嗝的王子，恢复正常说话频率后的第一句话就是：“你们……兄弟俩怎么不同姓啊？”

杨乔被王子的样子逗乐了。他看着与弟弟大学四年相伴的两个女孩子，心里充满着感激，这两个女孩他们都有现代女子的骄傲，感情细腻，眉眼灵动。“只不过……叫王子的这个，情况特殊一点，她正为自己不能以自己真实的面目而生活感到苦恼……”杨乔咬着嘴唇，低头看了看自己的手机，他昨晚想了一晚，今早才把微信头像换成了红猪波鲁克，不是所有的中年猪都会开飞机的。当飞机飞过海洋，飞过沙漠，就会看到小王子在守护他唯一的玫瑰。

那天，杨乔像往常一样浏览网络小说时，一边点头惊叹一边跟身旁的王尼卡说。“我从没见过这么概念性的小说。这种古典瑰丽，但又表达现代思辨主题的手法，我从来没有试过耶。看到她写得这么愉快酣畅，我突然也想尝试一下。”“哥，你要转型啊？！”王尼卡正在打游戏，他接了哥哥的话，又瞅了一眼哥哥的电脑屏幕，瞬间定住了，激动地在房里走来走去：“王子对吧？王子对吧？她是我哥们！”当王尼卡将他们如何认识的，怎么相处的故事一股脑告诉杨乔时，杨乔拍了一下弟弟的肩膀，笑道：“你这小子，万般红线错牵，全怪你自己。你在辩论赛上，不该拿王子的名字，说道女权。”“那我们还能再聚吗？”王尼卡问哥哥。杨乔看着弟弟，在电脑转椅上转着圈，笑而不语。

时隔一年后，三人行又同行。不，又多了一个，变成了四人行。这天中午，杨乔兄弟俩与王子、月月的聚餐话题充实，笑声不断。聚餐之后，四个人去了沪城大学故地重游。杨乔与王子并肩走着，不时询问着他们当年在学校哪里读书、聚会。王子在聊天的间隙，回头看了看后面一前一后走得空气中都充满着甜蜜气氛的王尼卡和月月，心里洞然明亮：“他们的爱情故事，已经是完美结局。而我的感情生活，竟然是开放式结尾”。想到这，她抬头看了看眼前俊朗的杨乔，回报了一个略带歉意的微笑。

幸福的柚子

■唐兰荣

入冬后的一个周末去了一趟乡下岳父家，看见屋前几棵柚子树上挂满了大大小小的柚子，黄橙橙的十分诱人。我随手摘下一个柚子剥开皮，就看见排列整齐的白色果瓣，轻轻地咬一口，酸酸甜甜的味道瞬间就从嘴里溜到肚子里。

岳父说，这几棵柚子树自从栽上后，每年施点肥便年复一年独自打着或大或小的白色花蕾，开着或大或小的白色花朵，结着或大或小的黄橙子，在秋风里摇曳着满树的金黄。

每年柚子花盛开的时候，它从不张扬、不显摆。既没有鲜艳的色彩，也没有夺目的光辉，只是隐身在满树的绿叶中静静地开放，以其纯粹的坚守，将沉淀已久的体香默默地奉献人间。漂亮夺目的花与香飘十里的花香，不可兼得，这似乎是自然界一个比较普遍的规律。

剥柚子，岳母显得小心翼翼，她先在蒂处轻轻切开一个圆圈的盖，再用刀尖在柚皮上均匀划几刀。待岳母用手一瓣瓣地剥下那海绵一样的皮，一个浑身洁白的柚芯便展现在我们眼前。揭去那一层白色的薄薄的内皮，晶莹剔透的柚肉露出来了，嫩嫩的、脆脆的、水汪汪的，一咬满口生津，无一个毛孔不畅快。

记得在家乡还有一种说法，无论是桔子还是柚子或其它水果，第一年挂果的果子，大人是不允许小孩子吃的。因为第一年挂果叫“试花”，也就是相当于试验品，吃了只会生“试花”崽。意思就是以后长大生儿育女只有一胎，再也生不出第二胎，这显然无法满足传统的“多子多福”的希望。我原来以为是大人想吃，有意编来吓唬小孩子的，我们小孩子于是偷偷地吃，可看他们那认真劲，还真有些后怕。

不过，柚子确实有着美好的寓意。柚子外形浑圆，象征团圆之意，而且柚子的“柚”和庇佑的“佑”同音，柚子即佑子，被人们认为有吉祥的含义。柚和“有”谐音，是“大柚大有”的意思，过年的时候吃柚子象征着金玉满堂、富贵绵长。

时光匆匆流逝，那些攀枝摘花的日子，那些把柚皮当成帽子戴的童年趣事，渐渐地远去了……每当看到年迈的岳父母，他们还在房前屋后乐此不疲地伺候着那些诸如柚子、桔子等果树时，我一定会伸出手来帮助他们，一起分享着他们的甜蜜，就像分享着阳光赋予的温暖，就像一棵结满柚子的树也长在了自己的身体里，幸福感应运而生，悠远绵长。